

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5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关联董事阮德利、闫丽君回避表决）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届时将回避表决。

二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关联董事阮德利、闫丽君回避表决）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届时将回避表决。

三、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及附件的议案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

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四、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(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: 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(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)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5 日